

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三卫提案（2022）2号

签发人：张建军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市七届七次会议第 156 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刘风、易广备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大医保资金投入支持紧密型医共体建设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，把其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，多次研究，加压推动。三门峡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汇报，研究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工作。按照省市决策部署，深化改革统筹，健全政策引导，加强督导督办，多措并举，全力以赴高质量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。

一、高位推动改革

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医共体建设，市委常委会将医共体建设列为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重点项目，召开专题会安排部署重点任务，明确路线图、时间表。刘南昌书记、庆志英市长分别对医共体建设做出重要批示，要求6月底前全部建设到位。市委改革办、市卫生健康委建立工作台账，挂图作战、动态监测、定期通报、及时督办、对账销号，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。

二、完善顶层设计

先后印发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《指导意见》、《操作规范手册》、《成效评估指标》、《评估考核细则》等多个配套政策文件，细化明确改革目标、路径和要求，压实责任、规范内容、提升标准，为全市高质量推进医共体建设提供基本遵循、技术支撑和政策保障。

三、扭住关键环节

4个涉改县（市）全部成立党委、政府牵头的医共体管委会，县（市）委书记兼任主任，履行办医职责，统筹规划布局、投入保障等重大事项。厘定医管委、卫生健康等行政部门及医共体三方权责清单。按照集团化管理、一体化运行、连续性服务工作模式，全部制定医共体章程，成立医共体党委，建立“一办六部”内部管理运行机制，推行党务、行政、人员、业务、药械、财务、绩效、信息等统一管理。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编制统筹使用，全

面落实医共体管理自主权，普遍建立县招乡用、乡聘村用、轮岗派驻人才使用机制。动态调整医疗服务价格，逐步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。

四、加大政策支持

严格落实医保政策，对医共体全部以县域内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当年筹资总额为基数，建立总额付费、结余留用、合理超支分担管理机制，预留 5% 的风险调剂金和质量保证金、55 元/人上解大病保险资金后，按医共体覆盖参保居民数量，实行年初预算、按月预付、季度评估、年终清算，激发医共体规范诊疗、医防融合、节费控费内生动力，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，减轻群众就医负担，使城乡居民在基本医疗中具有更多的获得感，有效缓解群众看病难、看病贵问题。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对县级公立医院、乡镇卫生院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 项财政补贴及时拨付，履行政府办医责任，确保财政全部投入到位。

五、提升服务效能

以县域医疗中心、重点专科、专病中心建设为抓手，有效提升县级医院医疗服务供给和带动能力。采取“县带乡”“乡管村”的方式，推动人才、技术、资源等下沉，激发乡镇卫生院运行活力，巩固村卫生室阵地。打造医共体信息化平台，发展互联网+医疗健康。截至目前，牵头医院全部达到“二甲”等级。建立县域远程会诊、心电、影像、检验、病理和消毒供应等共享中

心，实行检查化验结果互通互认，有力推动县域医疗卫生资源共建共享。

六、加强督导检查

市委改革办、市卫健委、市医保局，今年以来先后4次对4个涉改县（市）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进行督导检查，实地查看牵头医院、乡镇卫生院医共体建设情况，听取汇报，查阅四个否决项和省反馈问题整改佐证资料，走访一办六部工作人员、院长、业务工作人员等，了解医共体实质性运转情况，下达整改通知，落实日报告制度，要求6月底前全部整改到位，确保医共体建设完成。4个涉改县（市）书记、县（市）长均表态6月底前全部建设完成。



联系部门及电话：三门峡市卫健委体制改革科
0398-2866951

联系人：徐涛涛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，市人民政府、政协。

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9月14日印发

